

龙麟佰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龙麟佰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3月23日（周一）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0年3月16日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

1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（全文及摘要）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。

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,141,988.73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上升 8.20%；实现营业利润 305,047.52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上升 13.47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9,397.53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上升 13.49%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、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后提出的，公司本次利润分配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。

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；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，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。董事会出具的《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。

《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部分固定资产损失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认真核查公司本次资产核销的情况，认为本次资产核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符合公司的财务真实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

董事会就该资产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资产核销事项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业务范围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符合诚实信用、公平公正的原则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》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参股公司东方锆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1 票回避表决，通过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为参股公司东方锆业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。

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；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龙麟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3月23日